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蔡璣葶
聯絡電話：087320415#3654
電子信箱：litingt0801@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451771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30000A114517717800-1.pdf)

主旨：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
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辦理
「國中數學補強課程模組社群運作經驗分享暨跨縣市模組
試行社群支持系統成員招募」簡章，請鼓勵貴校數學學習
扶助教學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9月18日師大教育字第
1141026277號辦理。

二、旨揭研習辦理資訊如下：

(一)辦理目的：

- 1、分享本計畫國中數學補強課程模組研發團隊共備社群
運作經驗。
- 2、邀請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參與跨縣市試行社群，共備歷
年研發之補強課程模組。
- 3、藉由共備社群運作歷程，讓學習扶助教學人員瞭解如
何運用補強課程模組並嘗試發展新的課程主題。

(二)辦理時間與方式：114年12月20日(星期六) 9時30分至12



時，以google meet方式線上辦理(<https://meet.google.com/jjm-hhop-jcg>)。

(三)參加對象：國中數學科學習扶助教學人員(現職教師、非現職教師)。

(四)報名方式：請參與人員於114年12月10日(星期三)中午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代碼為「5228836」。

三、申辦114學年度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計畫及基隆市分組課中艱困學校學力提升計畫之國中數學科課中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含增置代理教師與學校編制內教師，學校名單請見附件簡章)、各縣市入班輔導人員及到校諮詢人員(名單請見：<https://priori.moe.gov.tw/>，首頁/人力資源/入班輔導人員名單(一般)、首頁/人力資源/到校諮詢人員)。

四、參與本研習核予公假登記，並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補休3小時。

正本：各高國中

副本：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屏東縣竹田鄉竹田國民小學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
國中數學補強課程模組社群運作經驗分享暨跨縣市模組試行社群
支持系統成員招募簡章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7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0064291 號函。

貳、辦理目的

- 一、分享國中數學補強課程模組研發團隊共備社群運作經驗。
- 二、邀請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參與跨縣市試行社群，共備歷年研發之補強課程模組。
- 三、藉由共備社群運作歷程，讓學習扶助教學人員瞭解如何運用補強課程模組並嘗試發展新的課程主題。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育專業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肆、辦理方式

- 一、辦理時間與方式：114 年 12 月 20 日(星期六) 9 時 30 分至 12 時，線上辦理(google meet)，<https://meet.google.com/jjm-hhop-jcg>。
- 二、參加對象：國中數學科學習扶助教學人員(現職教師、非現職教師)。
- 三、報名方式：請參與人員於 114 年 12 月 10 日 (星期三)中午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代碼為「5228836」。

四、預期效益

- (一) 分享本計畫歷年研發之國中數學補強課程模組。
- (二) 透過線上備課討論解決策略，以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
- (三) 分享課程實施成果、學生學習成效與課程共備運作經驗。
- (四) 發展校本補強課程模組，課程成果可投稿本中心「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

伍、課程表

時間	課程主題	課程講師
09:30-11:30 (120min)	國中數學補強課程模組社群 運作經驗分享	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 林柏寬教師 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蘇恭弘研究教師 雲林縣立虎尾國民中學 盧昭雯退休教師 臺中市立溪南國民中學 張廷吉組長
11:30-12:00 (30min)	跨縣市模組試行社群成員招募 說明	國立臺南大學應用數學系 陳致澄教授

陸、研習須知

- 一、 申辦 114 學年度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計畫及基隆市分組課中艱困學校學力提升計畫之國中數學科課中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含增置代理教師與學校編制內教師,學校名單請見附錄)、各縣市入班輔導人員及到校諮詢人員(名單請見：<https://priori.moe.gov.tw/>, 首頁/人力資源/入班輔導人員名單 (一般)、首頁/人力資源/到校諮詢人員)參與本研習之差假申請,由所屬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本權責核處;其餘參加人員請自行處理課務與差假事宜。
- 二、 參加人員請在課程開始前 20 分鐘進行報到,各時段課程遲到逾 10 分鐘以上視同未出席該課程。
- 三、 全程參與並填寫回饋問卷之國中現職教師,核發研習時數 2.5 小時。
- 四、 連絡人:本中心莊幸諺助理,02-7749-3644, trico@ntnu.edu.tw;謝欣樺助理,02-7749-3715, la.la.hsin@ntnu.edu.tw。

附錄、114 學年度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計畫及基隆市分組課中艱困學校學力提升計畫學校名單

序號	學校名稱
1	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2	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
3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4	新竹縣立員東國民中學
5	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
6	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
7	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
8	雲林縣立西螺國民中學
9	雲林縣立雲林國民中學
10	雲林縣立石榴國民中學
11	臺南市立麻豆國民中學
12	臺南市立白河國民中學
13	高雄市立燕巢國民中學
14	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
15	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
16	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
17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18	臺東縣立關山國民中學